

主编 / 万鄂湘 张军



最新法律文件 解读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 文件解读

2007

4

(总第4辑)

最高人民法院《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 ◎ 选编刊登最新法律规范
- ◎ 权威点评新型疑难案例
- ◎ 跟踪法学前沿理论动态
- ◎ 同步解读相关法律文件
- ◎ 专家解答法律适用问题
- ◎ 引新立法司法执法热点

人民法院出版社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

主编 万鄂湘 张 军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解读

(2007·4 总第4辑)

最高人民法院《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解读. 2007 年 / 万鄂湘, 张军主编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7

ISBN 978 - 7 - 80217 - 436 - 8

I. 最… II. ①万…②张… III. ①法院 - 执行 (法律) - 法律
解释 - 中国②诉讼程序 - 程序法 - 法律解释 - 中国 IV. D925.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22295 号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解读 (2007·4 总第 4 辑)

最高人民法院《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责任编辑 陈 健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电 话 (010) 85250580 (责任编辑) 85250516 (出版部)
85250558 852505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courtpress.chinacourt.org>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A5

字 数 239 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217 - 436 - 8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编辑委员会

主 编 万鄂湘 张 军

特邀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胜明 王振川 甘国屏 李子彬

张 穹 陈冀平 罗 锋 袁曙宏

专家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方 向 王 晋 王运声 王利明 刘学文 孙华璞

纪 敏 任卫华 宋晓明 杜 春 李忠信 邵文虹

沈四宝 应松年 杨润时 杨万明 怀效锋 宫 鸣

青 锋 柯良栋 胡安福 赵大光 赵秉志 姜明安

俞灵雨 钱 锋 高憬宏 高贵君 蒋志培 樊崇义

戴玉忠

编辑人员

《最新民事法律文件解读》

责任编辑: 范春雪 电话: (010) 85250525 邮箱: fcx122@sohu.com

《最新商事法律文件解读》

责任编辑: 姜 娇 电话: (010) 85250573 邮箱: oasis55@sohu.com

《最新行政审判与行政执法文件解读》

责任编辑: 侯笑宇 电话: (010) 85250518 邮箱: bjhouxy@163.com

《最新刑事法律文件解读》

责任编辑: 杜 澎 电话: (010) 85250561 邮箱: xianou@sohu.com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解读》

责任编辑: 陈 健 电话: (010) 85250580 邮箱: cj610@vip.sina.com

为更好地为司法工作与行政执法工作服务,为促进经济建设与发展服务,经最高人民法院和中央有关部委同意,我国首套法律文件解读类连续性出版物《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系列于2005年元月起正式出版。

本丛书由最高人民法院与中央有关部委领导担任主编和特邀顾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全国人大法工委、公安部、司法部等有关业务庭室负责人、我国法律有关学科学术带头人等专家委员组成编辑委员会进行编撰。

近些年来,针对司法、行政执法实践中出现的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有关立法、司法和行政执法部门往往以解释、解答、批复、意见、通知、纪要等形式,出台大量的解释性法律文件,以弥补立法中的漏洞与缺陷,解决执法中的热点、疑点和难点问题。因此,如何正确理解与把握这些相关法律及其解释性文件的具体内容、正确理解与把握相关法律与其解释性文件的相互关系,就成为广大司法、行政执法部门和经济管理部门特别关注的重大问题,亦是法律适用中亟需解决的焦点问题。

《最新法律文件解读》系列旨在解决上述重大问题与焦点问题。其以“解读”为重点,通过对最新法律、法规特别是解释性法律文件的同步动态解读,为广大读者学习理解最新法律规范,及时解决实践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提供了一个全方位、多层面的高速信息平台。其中,对最新法律文件的“解读”部分,由我国最高立法机关、最高司法机关、国务院及其部委,以及有关院校参与和熟悉该法律文件起草讨论的法律专家撰写,并开设专栏,针对读者提出的法律适用中的热点、疑点、难点问题进行专题解答,对相关新类型疑难案例进行点评。

本解读系列与《司法文件选》相配套,优势互补,同时又是对《司法文件选》的拓展与深化。本解读突出全、专、新、快、准等特点,其栏目设置、编辑体例、出版周期均

出版前言

不同于出版界现有图书,弥补了法规汇编类出版物没有同步阐释、解读内容,而阐释、解读类图书出版周期长、空白点多且不连贯的缺憾。期望能以其作者队伍的权威性、法律文件的新颖性、解读内容的科学性、编排体例的实用性、出版发行的及时性等特色,成为广大读者理解与适用最新法律规范的良好良师益友。

《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解读》(2007.4 总第4辑)遵循丛书确立的宗旨和原则,按设置的相关栏目收录最新执行与司法程序法律文件、权威解读、案例分析等文章52篇。其中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及其解读、《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及其解读、《司法鉴定程序通则》及其解读、《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及其解读、《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立导诉制度的规定(试行)》及其解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人民法院民事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具体实施办法》及其解读、《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快速处理办法(试行)》及其解读等;程剑三角诈骗案及其点评等3案点评文章。

本解读双月出版,全年6辑,适合广大法官、检察官、警官、行政执法人员、企事业单位高层管理人员、律师、院校师生和其他法律爱好者等阅读使用。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7年8月

第 4 期执行

法律、法规性文件与解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2007 年 5 月 29 日) (1)

【解读】

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 国务院法制办负责人(14)

国务院

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

(2007 年 7 月 11 日) (21)

【解读】

解读《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

.....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 铁道部负责人(29)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依法惩处非法集资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 年 7 月 25 日) (36)

【解读】

解读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等有关问题

..... 全国人大法工委 国务院法制办负责人(40)

司法解释、司法解释性文件与解读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加强人民法院审判公开工作的若干意见

(2007 年 6 月 4 日) (46)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公安部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关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移送涉嫌环境犯罪 案件的若干规定 (2007年5月17日)	(51)
---	------

部委规章、规章性文件与解读

司法部

司法鉴定程序通则 (2007年8月7日)	(56)
-------------------------------	------

【解读】

解读《司法部〈鉴定程序通则〉》 司法部有关部门负责人(65)	
---	--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罚款 处罚暂行规定 (2007年7月12日)	(70)
---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修改《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 处罚办法》的决定 (2007年7月3日)	(75)
--	------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意见 (2007年6月25日)	(88)
--	------

国家环境保护局

关于贯彻执行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进一步 加强环境行政复议工作的通知 (2007年6月11日)	(92)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局 渔业行政执法协作办案工作制度 (2007年6月21日)	(99)
农业部 公安部 关于在农资打假中做好涉嫌犯罪案件 移送工作的意见 (2007年5月30日)	(103)
国家林业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电子政务、督查 督办、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 (2007年5月24日)	(108)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行政复议文书处理办法 (2007年5月18日)	(120)

地方司法业务文件与解读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建立导诉制度的规定(试行) (2007年5月18日)	(127)
--	-------

【解读】

解读《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立 导诉制度的规定(试行)》 …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杨育林 方遐风	(130)
---	-------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贯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加强人民法院民事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 决定》具体实施办法	
--	--

目 录

(2007年6月13日)	(136)
【解读】	
解读《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 人民法院民事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 决定〉具体实施办法》 ……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 彭 琛(149)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工伤认定行政案件若干问题 的意见(试行) (2007年4月13日)	(154)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民事、行政申诉、申请再审案件 听证制度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的通知 (2007年6月1日)	(157)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民事、行政申诉、申请再审案件听证 制度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 (2007年6月1日)	(158)
案件质量评查办法(试行) (2007年5月25日)	(162)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民事审判中合议庭 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2007年7月24日)	(170)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关于民事诉讼证据 的若干规定》的指导意见	

(2007年7月24日) (175)

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

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机动车交通事故快速处理办法(试行)

(2007年6月12日) (179)

【解读】

解读《机动车交通事故快速处理办法(试行)》

……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事故处

北京市保监局负责人(182)

北京市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司法局

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化解物业管理纠纷的指导意见

(2007年5月9日) (186)

上海市公安局 上海市司法局

关于治安案件委托人民调解的若干意见

(2007年6月6日) (190)

司法工作热点问题研究

因第三人造成工伤的职工或其亲属在获得民事

赔偿后还可以获得工伤保险补偿

……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 蔡小雪(194)

论我国法官特别权利保障制度的完善

……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孙伟良(207)

鉴定结论的运用和审查规则

… 江苏省徐州市九里区人民法院 张媛媛(221)

新类型疑难案例选评

程剑三角诈骗案 …………… (235)

【点评】

三角诈骗与普通诈骗的构造及其刑事处置
……………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 刘树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刑法学博士生 喻海松(237)

关于无锡龙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凌海市华海
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的

指定管辖 …………… (243)

【点评】

关于合同性质以及合同中关于协议选择管辖的
条款是否有效

…………… 最高人民法院 张绳祖(248)

原告曾惠端、简俊辉诉邱旭辉人身损害赔偿案 …(250)

【点评】

对部分共同侵权人免责效力认定的理解与适用

…………… 福建省南靖县人民法院 黄志雄(252)

法律适用热点、疑点、难点问题解答

怎样认识附随义务的法律地位?

…………… 专家顾问组(255)

过失相抵原则如何运用?

…………… 专家顾问组(256)

保证期间与保证合同诉讼时效的区别和联系?	专家顾问组(257)
民事撤诉裁定是否应通知被告和第三人?	专家顾问组(259)
民间借贷纠纷如何处理?	专家顾问组(260)
哪些借贷合同不受法律保护?	专家顾问组(261)
劳动合同与劳务合同有何区别?	专家顾问组(262)

最新立法、执法动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 公开调研 (2007年7月10日发布)	(264)
关于公布《房屋登记办法(征求意见稿)》 广泛征求意见的通知	(265)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修订草案) (征求意见稿) (2007年7月30日发布)	(288)
律师法修订草案有望2007年10月出台	(301)

法律、法规性文件与解读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2007年5月23日国务院第177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7年5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99号公布 自2007年8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发挥行政复议制度在解决行政争议、建设法治政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以下简称行政复议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应当认真履行行政复议职责，领导并支持本机关负责法制工作的机构(以下简称行政复议机构)依法办理行政复议事项，并依照有关规定配备、充实、调剂专职行政复议人员，保证行政复议机构的办案能力与工作任务相适应。

第三条 行政复议机构除应当依照行政复议法第三条的规定履行职责外，还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 依照行政复议法第十八条的规定转送有关行政复议申请;

(二) 办理行政复议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政赔偿等事项;

(三) 按照职责权限,督促行政复议申请的受理和行政复议决定的履行;

(四) 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统计和重大行政复议决定备案事项;

(五) 办理或者组织办理未经行政复议直接提起行政诉讼的行政应诉事项;

(六) 研究行政复议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有关机关提出改进建议,重大问题及时向行政复议机关报告。

第四条 专职行政复议人员应当具备与履行行政复议职责相适应的品行、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并取得相应资格。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法制机构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

第二章 行政复议申请

第一节 申请人

第五条 依照行政复议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行政复议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申请人。

第六条 合伙企业申请行政复议的,应当以核准登记的企业为申请人,由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代表该企业参加行政复议;其他合伙组织申请行政复议的,由合伙人共同申请行政复议。

前款规定以外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其他组织申请复议的,由该组织的主要负责人代表该组织参加行政复议;没有主要负责人的,由共同推选的其他成员代表该组织参加行政复议。

第七条 股份制企业的股东大会、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认为

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可以以企业的名义申请行政复议。

第八条 同一行政复议案件申请人超过5人的，推选1至5名代表参加行政复议。

第九条 行政复议期间，行政复议机构认为申请人以外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被审查的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通知其作为第三人参加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期间，申请人以外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被审查的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行政复议机构申请作为第三人参加行政复议。

第三人不参加行政复议，不影响行政复议案件的审理。

第十条 申请人、第三人可以委托1至2名代理人参加行政复议。申请人、第三人委托代理人的，应当向行政复议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事项、权限和期限。公民在特殊情况下无法书面委托的，可以口头委托。口头委托的，行政复议机构应当核实并记录在卷。申请人、第三人解除或者变更委托的，应当书面报告行政复议机构。

第二节 被申请人

第十一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依照行政复议法和本条例的规定申请行政复议的，作出该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为被申请人。

第十二条 行政机关与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以共同的名义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为共同被申请人。

行政机关与其他组织以共同名义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为被申请人。

第十三条 下级行政机关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经上级

行政机关批准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批准机关为被申请人。

第十四条 行政机关设立的派出机构、内设机构或者其他组织，未经法律、法规授权，对外以自己名义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该行政机关为被申请人。

第三节 行政复议申请期限

第十五条 行政复议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行政复议申请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 当场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自具体行政行为作出之日起计算；

(二) 载明具体行政行为的法律文书直接送达的，自受送达人签收之日起计算；

(三) 载明具体行政行为的法律文书邮寄送达的，自受送达人在邮件签收单上签收之日起计算；没有邮件签收单的，自受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之日起计算；

(四) 具体行政行为依法通过公告形式告知受送达人的，自公告规定的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五) 行政机关作出具体行政行为时未告知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事后补充告知的，自该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收到行政机关补充告知的通知之日起计算；

(六) 被申请人能够证明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知道具体行政行为的，自证据材料证明其知道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计算。

行政机关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依法应当向有关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送达法律文书而未送达的，视为该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知道该具体行政行为。

第十六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照行政复议法第六条第(八)项、第(九)项、第(十)项的规定申请行政机关履行法定职责，行政机关未履行的，行政复议申请期限依照下列规定